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 中国科学院人事局 文件

中博基字〔2016〕1号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 中国科学院人事局 关于申报 2016 年度支持“率先行动” 联合资助 优秀博士后项目的通知

中国科学院有关博士后设站单位：

为支持中国科学院“率先行动”计划的实施，吸引、选拔和培养一批优秀青年科技人才，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和中国科学院共同出资设立“支持‘率先行动’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与中国科学院联合资助优秀博士后项目”（以下简称“联合资助”）。现将 2016 年度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资助形式

联合资助采取站前资助方式，通过个人申报、设站单位推荐、专家评审等程序，遴选不超过 50 名有意向到中国科学院科研机构从事博士后研究的优秀博士，给予每人每站 20 万元的基金资助。

二、推荐名额

名额分配坚持在考虑各设站单位在站博士后队伍规模的基础上，重点支持“四类机构”博士后队伍建设。推荐名额分配表详见附件 1。

三、申报条件

1. 获得博士学位 3 年内的博士，或 2016 年度应届博士毕业生且申报时已通过中期考核或通过博士学位论文答辩；
2. 具有突出的创新研究成果；
3. 科技创新潜质优良；
4. 具有较好的团队协作能力；
5. 外籍（境外）人员须保证在博士后流动站全职工作时间不少于 2 年。

符合上述申报条件的人员在提交申请材料时，须未进站。

四、申请人提交的材料

1. 已获得博士学位的拟进站人员，须提供博士学位证书复印件、博士学位论文目录和摘要；

通过博士学位论文答辩的应届博士毕业生，须提供学生证复印件、博士学位论文答辨决议书复印件、博士学位论文目录和摘要；

通过中期考核的应届博士毕业生，须提供学生证复印件、中期考核表、中期考核报告目录和摘要；

2. 申请书（附件 2）；

3. 两名专家的推荐信（附件 3），其中一位推荐专家为博士导师，另一位为拟进站单位的博士后合作导师；

4. 代表申请人最高学术水平的 3 篇论文，或代表申请人最高学术水平的 1 部专著的摘要和目录；

5. 专利证书、奖励证书复印件等其他材料；

所有申报材料纸质版一式 2 份，并装订成套；同时提交一份申请书电子版，文件名为“申请书+申请人姓名+单位名称+项目所属一级学科”。

五、设站单位提交的材料及要求

1. 提交申请人的 2 套纸质材料及 1 份申请书电子版，并在纸质申请书加盖公章。
2. 填写《申报情况汇总表》(附件 4)，签署意见后加盖公章。同时提交一份《申报情况汇总表》电子版，文件名为“申报情况汇总表+单位名称”。
3. 请于 2016 年 5 月 31 日前将纸质版申报材料报送至中国科学院人事局机构与岗位管理处，电子版发至 mlguo@cashq.ac.cn。

六、联系方式

中国科学院人事局，联系人：郭明亮、张燕，联系电话：
68597414、68597488。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联系人：池莲子，联系电话：
82387704。

- 附件：
1. 申报名额分配表
 2. 申请书
 3. 专家推荐信
 4. 申报情况汇总表



2016 年 1 月 25 日